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Mining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舉行 之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有關 非常重大收購、 主要交易及 更換核數師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其他 Quadra 投資、可能 Quadra 出售事項及更換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刊發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其他 Quadra 投資、可能 Quadra 出售事項及更換核數師。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其他 Quadra 投資、可能 Quadra 出售事項及更換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投 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授權本公司董事不時行使彼等之酌情權以決定是否由 Best Tone Holdings Limited 於本大會日期起計 12 個月期間內於市場上進行其他 Quadra 投資(定義見該通函)，惟必須符合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之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之條件。(附註)	1,255,432,500 (99.92%)	1,000,000 (0.08%)
2.	待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之第一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授權本公司董事不時行使彼等之酌情權以決定是否由 Best Tone Holdings Limited 於本大會日期起計 12 個月期間內於市場上進行可能 Quadra 出售事項(定義見該通函)，惟必須符合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之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之條件。(附註)	1,255,432,500 (99.92%)	1,000,000 (0.08%)
3.	批准委任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產生之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附註)	1,255,432,500 (99.92%)	1,000,000 (0.08%)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6,130,784,853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4.46條，由於概無股東於其他Quadra投資及可能Quadra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其他Quadra投資及可能Quadra出售事項放棄投票。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各第(1)、(2)及(3)項決議案之股東所持之股份總數分別為6,130,784,853股股份、6,130,784,853股股份及6,130,784,853股股份，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任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原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原先生、游憲生博士、王輝先生、楊國權先生及陳守武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翰先生、朱耿南先生、吳慈飛先生及林香民先生。